

# 《多余的话》的两段佚文

阮 园

瞿秋白就义前在福建汀州狱中所写《多余的话》，最初选载于一九三五年八九月出版的《社会新闻》第十二卷第六、七、八期。<sup>①</sup>一九三七年三月五日至四月五日出版的《逸经》半月刊第二十五、二十六、二十七期，全文发表此文。后来香港、日本的几种刊物，也陆续转载，均为铅字排印。一九六七年，某些“讨瞿”组织印发的《多余的话》，一九七四年某出版社内部发行“供批判用”的《多余的话》，都是根据《逸经》本翻印。《上海师范学院学报》一九八〇年第二期所载《多余的话》，当亦根据此本印行。

一九七九年，我们从档案部门所保管的敌伪档案中看到一份《多余的话》的手抄本。全文用钢笔誊抄，字体时而楷写，时而行书。所用竖十行红格纸，是福建纸印厂当时的产品。据当时关押瞿秋白的伪三十六师当事人说：“《多余的话》原稿手迹留在三十六师师部没有上报，只是抄了二份副本，分别送呈伪军事委员会和驻闽绥靖公署。三十六师参谋长向贤矩在请示了该师师长宋希濂之后，根据瞿秋白生前的要求，将原稿寄给了瞿秋白在某地的一位亲友。可以推测：我们看到的这个抄本，极可能是三十六师当时上报的二个抄本中的一个。它是随同瞿秋白的狱中“笔供”、“口供”<sup>②</sup>等一起送呈国民党中央和驻闽军事当局的。

这个抄本，较通行的《逸经》本多出两段文字。兹补录如下：

《脆弱的二元人物》的第六段，“以至寄生虫式的隐士思想”<sup>③</sup>之后，遗漏四段文字：

……以至寄生虫式的隐士思想。完全破产的绅士往往变成城市的波希米亚——高等游民，颓废的，脆弱的，浪漫的，甚至狂妄的人物，说得实在些，是废物。我想，这两种意识在我内心不断的斗争，也就侵蚀了我绝大部分的精力。我得时时刻刻压制自己的绅士和游民式的情感，极勉强的用我所学到的马克思主义的理智来创造新的感觉方法。可是无产阶级意识在我们内心是始终没有得到真正的胜利的。

当我出席政治会议，我就会“就事论事”，抛开我自己的“感觉”，专就我所知道的那一点理论去推翻一个问题，决定一种政策等等。但是我一直觉得这种工作是“替别人做的”。我每次开会或者做文章的时候，都觉得很麻烦，总在急急于结束，好“回到自己那里去”休息，我每每幻想着：我愿意到随便一个小市镇上去当一个教员，并不是为着发展什么教育，只不过求得一口饱饭罢了，在余（闲）的时候，读读自己所爱读的书，文艺、小说、诗词、歌曲之类，这不是很逍遥的吗？

这种二元化的人格，我自己早已发着〔觉〕——到去年更是完完全全了解了，已经不

能够丝毫自欺的了；但是八七会议之后我没有公开的说出来，四中全会之后也没有说出来，在去年我还是决断不下，一〔以〕至延迟下来，隐忍着。甚至对之华（我的爱人）也只偶然露一点口风，往往还要加一番弥缝的话。没有这样的勇气。

可是真相是始终要暴露的，“二元”之中总有“一元”要取得实际上的胜利。正因为我的政治上的疲劳，倦怠，内心的思想斗争不能再持续了，老实说，在五中全会之后，我早已成为十足的市侩——对于政治问题我竭力避免发表意见，中央怎样说，我就依着怎样说，认为我说错了，我立刻承认错误，也没有什么心思去辩白，说我是机会主义就是机会主义好了；一切工作只要交代得过去就算了。我对于政治和党的种种问题，真没有兴趣去注意和研究。只因为久年的“文字因缘”，对于现代文学以及文学史上的各种有趣的问题，（佚文到此——作者），有时候还有点兴趣去思考一下，然而大半也是欣赏的份数居多，而研究分析的份数较少。而且体力的衰弱也不容许我多所思索了。

《我和马克思主义》的第一段，“随后是佛经，《大乘起信论》”<sup>④</sup>之后：

……我那时的思想是很紊乱的：十六七岁时开始读了些老庄之类的子书，随后是佛经，大乘起信论——直到胡适之的哲学史大纲，梁漱溟的印度哲学，还有当时出版的一些科学理论、文艺详〔理〕论（佚文到此——作者），在到俄国之前，固然已经读过倍倍尔的著作，共产党宣言之类，极少几本马克思主义的书籍，然而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是根本说不上的。

这两段佚文颇为重要，对于了解和研究瞿秋白的生平和思想，都是不可缺少的。

在成为马克思主义者之前，瞿秋白的思想，既有中国古代思想家诸如老庄、宋儒之类的影响，也有他那个时代文人学者的薰染，例如他在文中提到的胡适、梁漱溟等人。他后来同胡适有过接触，也写过信给胡适。一九二三年七月，他在写给胡适的一封信中，提出把上海大学办成中国南方文化运动中心的主张。按照当时的习惯，他称胡适为“先生”，有些客气的话。本来是极其普通的客套和称谓，谁知到了几十年后却成了向胡适“顶礼膜拜”的“罪证”。这是何等的愚蠢无知，又是怎样的罗织构陷啊！要知道，如同伟人不是一生下来就伟大一样，坏人也并非一出娘胎就坏。胡适是从资产阶级的学者逐渐地走向反动的。一旦发现胡适成为帝国主义和反动派帮闲、帮凶，瞿秋白就起而坚决的与之进行不调和的斗争了。一九二四年八月一日，瞿秋白在《新青年》季刊第三期发表《实验主义与革命哲学》一文，批判胡适贩卖的实用主义哲学，指出：“实验主义既然只能承认有益的方是真理，他便能暗示社会意识以近视的浅见的妥协主义，——他决不是革命的哲学”。三十年代初，他所写的《王道诗话》，是一篇思想精深，文笔透骨的杂文。在这篇文章中，对于已经堕落的头号文化买办，积极向蒋介石陈献计的胡适，给予了严峻的批评和鞭鞑。文中，那首起句为“文化班头情士衙”的讽刺诗，至今读来脍炙人口，令人拍案叫绝。瞿秋白牺牲前夕，在汀州狱中对《福建民报》记者谈话时，还最后一次揭露了胡适。

瞿秋白常说他自己是“二元人物”。他不热衷于政治活动，尤其不愿当政治领袖。在他遭到王明一伙（还有他们的国际大后台如米夫之流）的残酷斗争，无情打击后，这种厌恶政治的情绪就更加严重了。

王明一伙整人，如何如何搞夺取中国党的最高领导权的阴谋？没有亲历其境，身受其害的人，特别是不问世事的年轻人是难以想像的。经历过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以后，变得聪明些的人们，就可以知道，这一场浩劫同王明的极左，在思想、路线上是一脉相承的。原来以为，共产

党人、马克思主义者，总应该按照共产党人的准则，按照马克思主义的道理办事。可事情并不完全如此。有些号称是共产党人、马克思主义者的人，满脑袋装的是封建法西斯那一套货色，权术、手腕、阴谋、诛杀，无所不用其极。犯了“错误”要挨整，没有错误、只是不同意他们的意见，更要挨整。“路线斗争”在他们那里不过是一个巧妙的整人的圈套，杀人的武器罢了。

瞿秋白说：“在四中全会之后，我早已成为十足的市侩——对于政治问题我竭力避免发表意见，中央怎样说，我就依着怎样说，认为我说错了，我立刻承认错误，也没有什么心思去辩白，说我是机会主义就机会主义好了”。这种消极的情绪，是不可取的，但却是可以理解的。十年浩劫中，在林彪、“四人帮”的淫威之下，许多人不也是慑于那一伙人手里掌握的生杀予夺大权，或者出于对那一伙人的鄙视，象瞿秋白那样“中央怎样说，我就依着怎样说，认为我说错了，我立刻承认错误，也没有什么心思去辩白”的么？

有一种说法：瞿秋白在《多余的话》中，对于自己的“二元化”的弱点，对于自己的“异己的”思想意识，半是自我批评，半是自我欣赏。根据呢，大概就是原来《逸经》本上的一句话：

“……以至寄生虫式的隐士思想，有时候还有点兴趣去思考一下，然而大半也是欣赏的份数居多，而研究分析的份数较少”。

倘若通读全文，顾及全篇，这句话即使真的如此写，也不会拿来为自己强加给瞿秋白的“错误”作证。究其实，瞿秋白所欣赏的不过是“现代文学以及文学史上的各种有趣的问题”。那顶“自我欣赏”的帽子，似乎可以摘掉了吧！

瞿秋白一生爱文学如生命，至死不渝。他在被俘后写了一个《未成稿目录》，除了三十篇自传性的作品（书名《痕迹》）外，还有十篇《读者言》，包括对《阿Q正传》、《水浒》、《野叟曝言》等今古文学作品的研究心得札记。前不久，瞿秋白就义四十五周年时，我们在一篇短文<sup>①</sup>中，曾写了如下的话：

——他如果不去世得那么早，以他的天赋和勤奋，他写出的作品，应该而且必然比他生前所写的东西要多得多。他酷爱文学，即使是在把一切都献给火热的革命斗争时，他也始终不能忘情于文学事业，而当他在政治道路上历经坎坷，备尝艰辛时，他尤其想回来，耕耘自己的已经近于荒芜了的文学园地。

——在长汀狱中，瞿秋白留下了一篇《未成稿目录》，足有四十个篇目。在有些人看来，这未免是“多余”的。然而，我们却觉得，这一纸目录，凝结着多么美好的向往，多么执着的追求呵！在那里严峻的时刻，生命的存在不是以年、以月计，而是以日、以时计，他却开列了那么长长的一篇准备著述的目录。这种生命不息，奋斗不止的精神，难道可以被理解为“多余”的吗？！

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二日于上海东湖

#### 注：

① 某些“讨瞿”材料作《社会新闻》第十三卷第一、二、三期，那是弄错了。后来，有些文章沿袭此说，以讹传讹，以迄于今。

② 均为抄件，规格、用纸与《多余的话》抄本相同。

③ 《上海师范学院学报》（社科版）一九八〇年第二期，第十六页倒四行。

④ 《上海师范学院学报》（社科版）一九八〇年第二期，第十七页第九行。

⑤ 李克长：《瞿秋白访问记》，《国闻周报》第十二卷第二十六期，一九三五年七月八日。

⑥ 《瞿秋白二三事》，《常州报》一九八〇年六月十九日第四版。